

温州市瓯江口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温州海洋经济发 展示范区浅滩二期互花米草除治服务的竞争性磋商公告

根据《浙江温州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区属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浙江鼎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温州市瓯江口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委托，就浙江温州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浅滩二期互花米草除治服务以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前来磋商。

一、项目编号：DLDL2024145

二、项目性质：国企采购（非政府采购）

三、采购项目概况（项目名称、数量、简要技术要求）：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预算金额	简要技术要求
1	浙江温州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浅滩二期互花米草除治服务	1	项	94.45 万元	本项目为浙江温州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浅滩二期互花米草除治服务。浅滩二期 1388.97 亩成片区域（预估数量，详见附件图示）和部分零星区块存活互花米草除治工作（防治方法为“割除+粉碎”），具体详见磋商文件第五部分。

四、合格磋商供应商资格要求：

- 符合《浙江温州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区属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第十四条对供应商参加国有企业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的要求；
-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国企采购活动；
- 特定资格要求：无；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方式、时间及地点等：

- 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时间：2024年8月13日起至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30

2.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地址：温州市龙湾区机场大道 5419 号汤东商办楼 1 号楼 20 层。供应商可采用现场或邮寄或发送邮件方式报名，邮箱 497618394@qq.com，具体情况请联系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报名、购买采购文件均有效，未购买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拒绝参加磋商。）

3、采购文件售价：0 元

4、购买采购文件时须提交的文件资料：

1) 温州市国有企业采购磋商报名申请表（附件自行下载填写）

2) 法定代表授权书或磋商单位介绍信；

3)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如有）；

4)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以上资料若为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六、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8 月 19 日 14:30（北京时间）

七、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地点：温州市龙湾区机场大道 5419 号汤东商办楼 1 号楼 20 层。

八、磋商时间：2024 年 8 月 19 日 14:30（北京时间）

九、磋商地点：温州市龙湾区机场大道 5419 号汤东商办楼 1 号楼 20 层会议室。

十、磋商保证金：不需要。

十一、其他事项：

1. 磋商公告及磋商文件公告期限：3 个工作日，从公告在温州市瓯江口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 <http://www.wzobjk.com/> 上发布的次日起算。

2.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磋商文件之日（发售截止日之后收到磋商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或者磋商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潜在磋商供应商按照本公告规定方式获取磋商文件，未按照规定方式获取磋商文件的，不得对磋商文件提起质疑投诉。）

3. 磋商文件发售截止时间之后潜在供应商仍然可以购买磋商文件，但该供应商如对磋商文件有疑问应按磋商文件规定的询疑截止时间前提出，逾期提出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不予受理、答复。

4. 采购人负责对磋商供应商反映的企业本部及所属企业在采购活动中出现的违法违规问题进行答疑回复。磋商供应商认为答疑回复处理结果不合法的，可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为对象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5. 书面质疑受理地点：温州市龙湾区机场大道 5419 号汤东商办楼 1 号楼 20 层，联系人：项女士，联系电话：13758708067。

十三、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采 购 人：温州市瓯江口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 点：浙江温州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灵蓉街 66 号 3 号楼

联 系 人：陈女士

联系电话：0577-55876651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浙江鼎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温州市龙湾区机场大道 5419 号汤东商办楼 1 号楼 20 层

联系人：陈女士/项女士

联系电话：0577-86530609/15968744226/13758708067

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温州市瓯江口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察监事室

电话： 0577-55896510

温州市瓯江口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鼎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13 日



温州市瓯江口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温州海洋经济发 展示范区浅滩二期互花米草除治服务的征求意见公示

浙江鼎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温州市瓯江口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委托，就浙江温州海洋经济发
展示范区浅滩二期互花米草除治服务以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国有企业采购，现将该项目磋商
文件公布如下，并公开征求供应商及专家意见。

一、征求意见范围：

1. 是否出现明显的倾向性意见和特定的性能指标；
2. 影响国企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的其他情况。

二、征求意见的回复：

各供应商及专家提出修改理由和建议的，请于2024年8月15日下午17时00分前（节假日除
外）将书面材料签字（盖章）并密封后送至温州市龙湾区机场大道5419号汤东商办楼1号楼20层。
同时将电子文档发送至以下信箱：497618394@qq.com。

三、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浙江鼎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温州市龙湾区机场大道5419号汤东商办楼1号楼20层

联系人：陈女士/项女士

联系电话：0577-86530609/15968744226/13758708067

四、对逾期送达的意见、建议书恕不接受。

五、附：磋商文件

温州市瓯江口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鼎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8月13日

